

尼康绿色采购标准



2021年11月1日（第4.4版）

株式会社尼康

目 录

前言	2
第一章 尼康绿色采购标准	
1. 目的	3
2. 绿色采购的基本理念	3
2.1 采购品的选定	3
2.2 供应商的选定	3
3. 适用范围	4
4. 绿色采购的条件	5
4.1 环境管理体系	5
4.1.1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构建与运作	5
4.1.2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的构建及运用	5
4.2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	5
4.2.1 遵守采购品的相关规范	5
4.2.2 遵守生产工序的相关规范	5
第二章 对供应商的委托	
1 交易基本合同以及品质保证协定	6
2 环境管理体系相关委托事项	6
2.1 环境保护管理的对策	6
2.1.1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构建与运作	6
2.1.2 遵守适用于事业所的环境相关法令	6
2.2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对策	7
2.2.1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的构建及运用。	7
2.2.2 遵守含有化学物质相关规范	7
2.3 供应链的对策	7
2.4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准备	7
2.4.1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确认内容和对象	7
2.4.2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流程	8
2.5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准备	8
2.5.1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确认内容和对象	8
2.5.2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流程	8
3.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相关委托	10
3.1 遵守《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的规范	10
3.2 所含化学物质调查的对策	10
3.3 防止工序中混入及污染的应对措施	10
3.4 提供替代品和替代技术	10
3.5 变更管理的对策	10
3.6 不合格品的对策	11
第三章 评价与应对措施	
1. 环境管理体系的相关评价和应对措施	12
1.1 改善环境管理体系的请求与援助	12
1.2 尼康环境伙伴	12
2.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相关评价和应对措施	12
3. 标准修订	12
4. 信息管理	12
<资料>	
资料1 集团分公司一览	13
资料2 关于管理体系的构建与运作	14
资料3 基本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15
资料4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指南（第4.0版）》	16
<修订记录>	21

前言

尼康集团正以持续提供满足客户期望的产品、改善社会与地球环境、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为目标，以倡导《尼康采购基本方针》为己任，诚实公正的进行物资采购。在此基础上，为了供应链整体也承担起社会责任，我们制定了《尼康 CSR 采购标准》，同时为了实现地球环境友好型的零件、部材采购，还制定出了《尼康绿色采购标准》。

在尼康集团的绿色采购活动中，已经向所有的采购伙伴取得了遵守《尼康绿色采购标准》的承诺。尼康集团将会通过优先采购在生产工序中考虑到环保问题的产品、优先同积极采取环境保护对策的企业合作的手段，以期在削减供应链整体对环境造成的负担方面贡献自己的力量。因此，各位采购伙伴的配合不可或缺。

近几年，特别是以欧洲 RoHS 指令及欧洲 REACHE 规则为代表的有害化学物质规制经过各国的强化和完善，推进供应链整体有害化学物质的管理已成为了重要课题。包括尼康集团在内，希望各位采购伙伴也能够构建并应用“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尼康产品自不必说，望各位采购伙伴也能够对自身的产

品进行彻底的有害化学物质管理。

在推进尼康绿色采购活动之时，本材料记载了尼康集团及所有的采购伙伴应满足的标准和进一步予以协助的具体的策略。万望诸位在确认材料内容的基础上加以遵守。

株式会社尼康
生产总部经理

第一章 尼康绿色采购标准

1. 目的

尼康集团（注1）制定本标准的目的是，提供环保型产品，为构建循环型社会作出贡献。本标准规定了有关绿色采购的基本思想及标准，对供应商的委托、评价及其采取的措施。

尼康集团将与积极致力于环保活动的供应商一起，共同遵守本标准，推动绿色采购活动。

（注1）“尼康集团” 尼康株式会社及其位于日本国内外的集团分公司。另，采用本标准的集团分公司详见【资料1】。

2. 绿色采购的基本理念

尼康绿色采购基本方针

1. 优先采购在生产工序中考虑到环保问题的产品。
2. 优先选择在关注和保护环境方面具有前瞻性的供应商。

2.1 采购品的选定

尼康集团将依据《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注2），采购遵守相应规范的物品。

（注2）请及时更新并参照最新版的《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

2.2 供应商的选定

尼康集团将与满足下述各项要求的供货商优先交易。

- （1）积极进行环境保护活动。
- （2）妥当废除、降低产品中含有的有害化学物质。
- （3）妥当管理（注3）产品中含有的化学物质。
- （4）遵守与其公司相关的各国环境相关法令及国际条约。
- （5）能够接受所含化学物质的相关调查。

（注3）“管理”：关于环境影响化学物质，建立并维持在尼康集团有要求时，可迅速提供种类、使用部位、用量、使用工序等信息的制度。

3. 适用范围

(1) 供应商的组织活动及其所有企业活动。(包括采购物品的生产工序及生产工序中使用的化学物质。)

(2) 采购物品

- ①成品
- (a) 尼康集团委托第三方进行设计及制造或其中一项，并标注尼康商标进行销售的产品。
 - (b) 尼康集团销售的其他公司品牌的附件(注 4)、配件(注 5)。但是不包括可以公开确认符合相应的环境相关规范的通用产品。
 - (c) 交付最终用户的标注尼康商标的促销品。

- ②零件和材料
- 尼康产品(注 6)的构成零件和材料。
- 组件、模块、组装零部件等
 - 电器零部件(印刷基板、元件等)
 - 机构零部件(机械成型零部件、螺丝等)
 - 材料(金属材料、树脂材料、玻璃材料等)
 - 印刷品(使用说明书、保证书等)
 - 辅助材料(粘合剂、润滑剂、焊锡、涂料等)
 - 维修用零件

- ③包装材料
- 包装及运输尼康产品、成品、零件、材料时使用的包装材料。
- 外装箱、瓦楞纸板、缓冲材料、保护袋、膜等。
 - 油墨、标签、胶带、包装带等
 - 托盘、木箱等
- 但，不包括属于运输公司或供应商管理之下的材料(周转箱、送货单等)及限制总量且接收业务部已得到在尼康集团内部废弃处理许可的情况。

(3) 适用除外

设备、治具(通用、专用)及其包装材料。(但是须遵守与之相关的国际条约及各国环境相关法令)

(注 4)“附件”：尼康产品上标配的物品(电缆、蓄电池、保护壳、外壳等)

(注 5)“配件”：为了扩展尼康产品的功能而物理安装的物品(过滤器、远程控制器、控制器等)

(注 6)“尼康产品”：尼康集团设计或生产的物品及标注尼康商标进行销售的产品。

4. 绿色采购的条件

以“2.绿色采购基本方针”为基准，优先采购环保考量型产品，优先选择在环保及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上积极投入的供应商，为此，尼康集团认为供应商应努力达到以下绿色采购相关要求。

4.1 环境管理体系

4.1.1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构建与运作

指构建能够降低企业活动给环境带来负担的体系并加以妥善运用。兼以供应商在生产工序中使用的环境影响化学物质为对象。

4.1.2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的构建及运用

指构建能够管理并降低采购品中含有的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的体系并加以妥善运用。

4.2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

4.2.1 遵守采购品的相关规范

指遵守《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中规定的，所含禁止化学物质及所含管理化学物质的规范。

4.2.2 遵守生产工序的相关规范

指遵守《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中规定的，生产工序中使用的禁止化学物质及产品中含有的管理化学物质的规范。

表 1 绿色采购条件一览表

环境管理体系	1.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构建及运用
	2.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的构建及运用。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	1.遵守采购品的相关规范
	2.遵守生产工序的相关规范

表 2 本标准特定的化学物质构成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	采购品	1.所含禁止化学物质
		2.所含管理化学物质
	生产工序	1. 生产工序中使用的禁止化学物质
		2. 生产工序中使用的管理化学物质

第二章 对供应商的委托

1 交易基本合同以及品质保证协定

尼康集团作为交易的前提，尼康集团委托签订《交易基本合同以及品质保证协定》。其第 32 条（环境管理）中包含遵守本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的义务。该条款要求供应商同意本标准的内容，在尼康委托合作时，保证予以相应的协助。请在与供应商签订合同之前，确认本标准。

与日本国外的供应商签订合同时，由于全部合同均为单项合同，所以需要单独签订一份《尼康集团采购标准同意书》。签订合同的相关事宜请咨询尼康集团各供应部门。

	项 目	尼康集团	供应商
交易开 始时	交易相关合同与 要求内容的理解	《交易基本合同以及品质保证协定》 (第 32 条 (环境管理))	→ 签订
		尼康绿色采购标准	→ 确认、同意

图 1 交易相关合同与环境管理体系相关事宜的确认及措施

2 环境管理体系相关委托事项

2.1 环境保护管理的对策

2.1.1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构建与运作

构建能够降低因企业活动带给环境造成影响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关于该体系的构建，最好取得第三方机构的认证，也可以构建独自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尼康集团要求构建并妥善运用下述三种体系中的任意一种。

- (1) ISO14001
- (2) ISO14001 以外的第三方认证机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例如 Eco-Action21、Eco-Stage、KES、Compact Ecosystem、Michinoku EMS 等（日本的第三方认证体系）
- (3) 供应商独自运作管理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关于其内容及运作情况，可通过在 2.4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准备以及 2.5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准备中所实施的调查及评估予以确认。

除上述（1）（2）以外的情况，尼康集团要求的基本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内容请参阅【资料 3】。

对尚未着手构建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供应商，将在必要时予以援助。

本标准所示的生产工序中使用的禁止化学物质、生产工序中使用的管理化学物质、通常均包含在此《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之中。

2.1.2 遵守适用于事业所的环境相关法令

遵守供应商的事业所所属国家及地区的环境相关法令及其他法律要求。主要环境相关法令的分类如下所示。

- (1) 各类氟氯化碳的妥善回收及销毁的相关法律法规

- (2) 控制废弃物的排放及进行妥善处理（搬运、销毁、再利用等）的相关法律法规
- (3) 可对大气造成影响的煤烟、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粉尘、有害大气污染物质、汽车尾气等相关法律法规
- (4) 由事业所向公共用水区域排水的相关法律法规
- (5) 噪音、震动、恶臭的相关法律法规
- (6) 有害化学物质、有毒有害物质、二恶英、PCB 的相关法律法规
- (7) 劳动安全及卫生的相关法律法规

2.2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对策

2.2.1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的构建及运用。

指构建能够管理并降低采购品中含有的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的体系并加以妥善运用（注 7）的机制。在体系构建过程中，要求供应商采用与其规模、业种和业态相符的对策方法。

尼康集团推荐由物品管理推进协议会（JAMP）发行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指南（第 4 版）》。其实施项目请参考【资料 4】所述。

对尚未着手构建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的供应商，将在必要时予以援助。

此外，关于其内容及运作情况，可通过在 2.4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准备以及对 2.5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准备中所实施的调查及评估予以确认。

2.2.2 遵守含有化学物质相关规范

含有化学物质相关法规及其他法律要求事项的相关信息，请遵守《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的规定。

2.3 供应链的对策

尼康集团认为，供应链各环节的组织机构均有着手构建制品含有化学物质管理体系（注 7）的必要。因此，望各供应商落实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并确认。

另外，尼康绿色采购标准中推荐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指南（第 4 版）》中，已包含对各供应商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要求和确认项目（5.5.4.2 确认供应商相关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的管理情况）。



图 2 供应链中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对策

（注 7）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通用的《管理体系的构建与运用》的相关信息请参阅【资料 2】。

2.4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准备

尼康集团在交易开始时以及交易开始后，如有需要，将对环境管理体系实施调查，届时请做好相应的准备。另外，基于调查结果的评价，将按照本标准的规定采取相应的措施。评价与相应措施的详情将在《第三章 评价与对应》中予以说明。

2.4.1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确认内容和对象

- (1) 关于本标准规定的环境管理体系及其运作情况的相关信息，可在环境管理体系调查中予以确认。

- (2)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表是一种问卷形式的调查表。请针对提问，在自己公司评价栏中输入适合、准适合、不适合、不适用，并填写相应的注释。
- (3) 自第一次进行环境管理体系调查后将定期实施调查。

2.4.2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流程

- (1) 尼康集团在委托环境管理体系调查时会发送调查表，请填写供应商的信息后提交。
- (2) 如果您提交的环境管理体系调查表的填写内容有不完整或不清楚的地方，尼康集团可能会向您听取调查，并要求重新提交。
- (3) 依据调查结果，有时需要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整改措施，请做好相应的准备。

2.5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准备

尼康集团在交易开始后，如有需要，将对环境管理体系实施评估，届时请做好相应的准备。另外，基于评估结果的评价，将按照本标准的规定采取相应的措施。评价与相应措施的详情将在《第三章 评价与对应》中予以说明。

2.5.1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确认内容和对象

- (1) 关于本标准规定的环境管理体系及其运作情况的相关信息，可在环境管理体系评估中予以确认。
- (2) 除说明书、规定、流程手册、记录及凭证之外，有时会确认生产现场。

2.5.2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流程

- (1) 尼康集团将在供应商同意接受评估的前提下实施评估。委托时将会发送评估文件，请填写供应商的信息后提交。
- (2) 实施评估前，将召开事前说明会，以决定评估范围和日程，并对评估的内容和流程进行说明。若此时无法确认环境管理体系，请构建该体系。关于构建方法的相关信息，将建立在互相交流的基础上，必要时将予以支援。
- (3) 事前说明会之后，正式评估之前，需提交记录了全部必要事项的评估文件。
- (4) 评估时，尼康集团的评估组将拜访供应商的事业所，对评估文件中记录的内容进行确认。全部合格时，当即表示评估结束。
- (5) 依据评估结果，有时需要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整改措施，请做好相应的准备。此时，整改完成后即表示评估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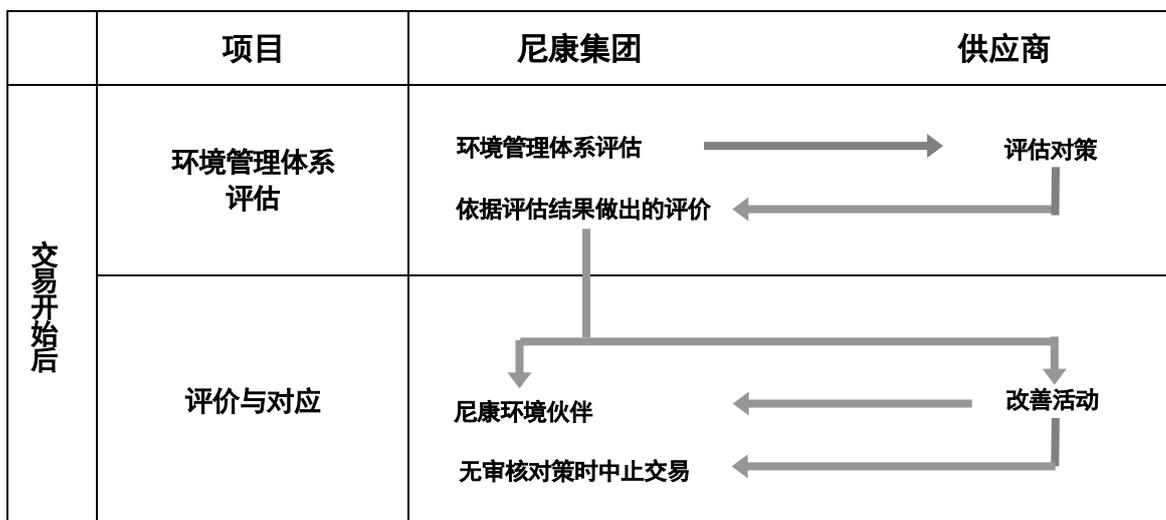


图 3 环境管理体系的评估与评价对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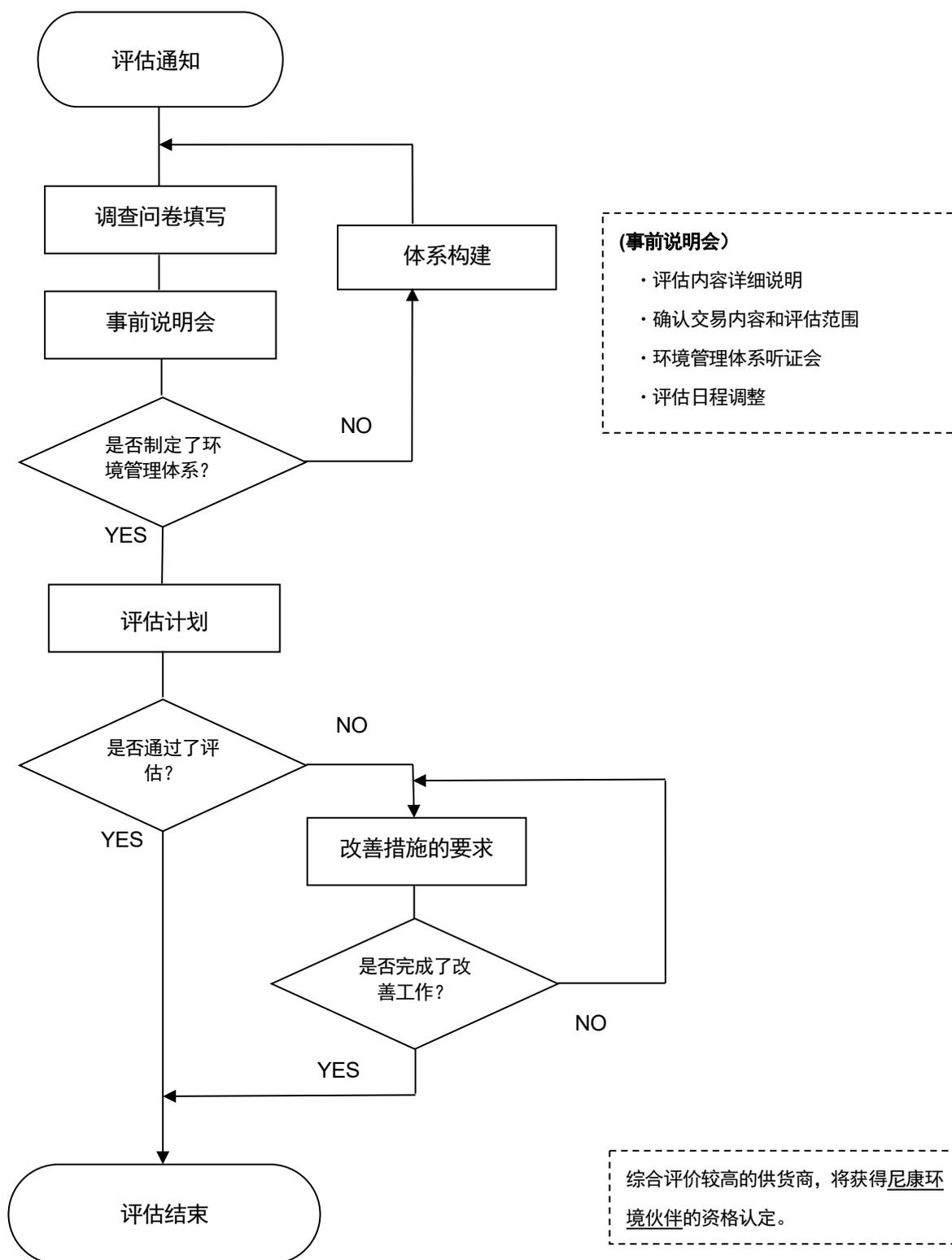


图 4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流程

3.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相关委托

3.1 遵守《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的规范

尼康集团以日本国内外的环境相关法令及国际条约为基准，在《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规定了适用于采购物品及其生产工序的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的标准，望各供货商予以遵守。

但是，依据各尼康产品、法律法规、企业环境的不同，来自各企业部门和集团分公司的委托内容也会有所区别。(注 8)

对象物质、主要法令或工业标准、对象、最大浓度值、使用案例、豁免应用的相关信息请查阅《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

(1) 所含禁止化学物质

采购品中的含有量禁止超过《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所记载的所含禁止化学物质的阈值。未设置阈值的情况下，禁止有意添加。

(2) 所含管理化学物质

采购品中含有《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中记载的所含管理化学物质时，要对其种类、使用部位、用量、使用工序等信息实施妥善管理，并在尼康集团提出要求时能够迅速作出报告。

(3) 生产工序中使用的禁止化学物质

在采购物品的供应商的生产工序中，请勿使用《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中记载的生产工序中禁止使用的化学物质。

(4) 生产工序中管理使用的化学物质

在采购物品的供应商的生产工序中，在妥善管理的前提下使用《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中记载的生产工序中管理使用的化学物质。

(注 8)

- ① 根据现行的修改 RoHS 指令(2011/65/EU), 大型安装式产业用工具(LSSIT)和大规模固定式设备(LSFI)不在适用范围内。因此，经营这些设备的企业部门以及集团公司有时会提出不应对应规范的要求，请应要求。
- ② 在设有阈值的禁止物质中，材料、辅助材料的采购阶段与零件或组件出货阶段的阈值分母不同时，有时会根据出货阶段的阈值来进行判断以及采购。

3.2 所含化学物质调查的对策

由于尼康集团会对采购品实施化学物质调查，请相关部门对此给予支持配合。另外，有关调查格式和工具方面，尼康株式会社的事业部门以及各集团分公司之间会不尽相同，因此请按照相关交易部门的指示完成调查。

除调查结果以外，有时还会要求提供分析数据、证据以及不使用保证书，对此也请给予支持配合。

3.3 防止工序中混入及污染的应对措施

尼康集团在供应商的制造工序中，要求确认是否存在禁止含有的化学物质混入或污染的可能性，如果存在可能性，请进行包括对设备和治具的管理，防止发生混入或污染。

例如，邻苯二甲酸酯类具有在高温环境下或因长时间接触后容易转移到其他成型品的特性，不仅在制造时，在保管或运输时也需要妥善进行管理。

3.4 提供替代品和替代技术

为减少禁止含有的化学物质及生产工序中使用的禁止化学物质，请在分析评价样品的提供、替代品的使用、替代技术的导入等方面予以应对。

3.5 变更管理的对策

当由尼康集团的各事业部门及集团分公司指定的项目的相关内容发生变更时，请迅速报告。此外，供应商的组织或管理体制发生变更时，请迅速报告。

3.6 不合格品的对策

如果发现有产品不符合“尼康绿色采购标准”，请迅速报告，并实施尼康集团所要求的应对措施。

表 3 对供应商的委托一览表

交易基本合同以及品质保证协定	
环境管理体系	1.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对策
	2.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对策
	3. 供应链的对策
	4.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准备
	5.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准备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	1. 遵守《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的规范
	2. 所含化学物质调查的对策
	3. 防止工序中混入及污染的应对措施
	4. 提供替代产品和替代技术
	5. 变更管理的对策
	6. 不合格品的对策

第三章 评价与应对措施

1. 环境管理体系的相关评价和应对措施

1.1 改善环境管理体系的请求与援助

尼康集团对环境管理体系未符合本标准相关要求的供应商，将规定期限要求其加以改善。根据需要，尼康将提供支援与协助。

但是，对仍然无法满足本标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无意采取改善措施的供应商，尼康集团将中止与其进行的交易。

1.2 尼康环境伙伴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及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的实施结果，尼康集团将把综合评价较高的供应商认定为尼康环境伙伴。但是，此认定仅限于环境管理体系的相关方面，并非采购产品相关方面的认定。

尼康集团将优先与属于尼康环境伙伴的供应商进行交易。此外，尼康希望加深相互间的理解，构建互惠互利的关系，双方携手为建设循环型社会贡献力量。

(1) 尼康环境伙伴的认定标准及有效期

环境管理体系评估结果满足本标准第一章“4.绿色采购要求”中“4.1 环境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时，即可认定为环境伙伴。将向供货商发放认定证书。尼康环境伙伴的有效期为 3 年。

(2) 尼康环境伙伴的更新

实施更新评估，以更新有效期。评估是指尼康集团的评估组前往供货商处进行确认，或确认供货商提交的文件，或者二者同时进行。

(3) 尼康环境伙伴认定的取消

如果各供货商严重违背上述（1）记载的认定条件，将取消认定资格。

2.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的相关评价和应对措施

尼康集团以遵守《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的规范为基准，除此以外还可能要求供应商对所含化学物质调查做出回答，实施变更管理，在出现不合格等问题时予以对应，或要求提交不使用保证书。

此外，当发现产品中含有本标准规定的含有的禁止化学物质及生产工序中使用的禁止化学物质时，将要求供应商立即停止使用，同时使用替代品或者引进替代技术等应对措施。

关于对尼康集团提出的上述委托不予以应对的供应商，尼康将中止与其进行的交易。

3. 标准修订

如果法令或法规出现制定或变更，或者鉴于社会形势，如有必要，尼康将修订本标准。修订以后，我们将会把修订内容迅速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此外，有关修订内容的实施，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使用开始时间可经双方协商后决定。

4. 信息管理

关于所提供信息的处理，以签订的交易基本合同为准。

【资料1】集团分公司一览 (2021年10月15日至今)

集团分公司今后可能会有所增减。

日本			
1	Sendai Nikon Corporation	8	Nikon Solutions Co., Ltd.
2	Nikon Imaging Japan Inc.	9	Nikon Engineering Co., Ltd.
3	Nikon Vision Co., Ltd.	10	Hikari Glass Co., Ltd.
4	Miyagi Nikon Precision Co., Ltd.	11	Nikon - Essilor Co., Ltd.
5	Tochigi Nikon Precision Co., Ltd	12	Nikon Business Service Co., Ltd.
6	Nikon Tec Corporation	13	Nikon Systems Inc.
7	Nikon CeLL innovation Co., Ltd.	14	Tochigi Nikon Corporation

美洲			
1	Nikon Inc.	6	Optos, Inc.
2	Nikon Canada Inc.	7	Nikon Instruments Inc.
3	Nikon Mexico, S.A. de C.V.	8	Nikon Metrology, Inc.
4	Nikon Latin America, S.A.	9	Nikon Research Corporation of America
5	Nikon Precision Inc.		

欧洲			
1	Nikon Europe B.V.	5	Nikon Metrology NV
2	Nikon (Russia) LLC.	6	Nikon Metrology GmbH
3	Nikon Precision Europe GmbH	7	Nikon Metrology U.K. Ltd.
4	Optos Plc	8	Nikon Metrology SARL

亚洲・大洋洲			
1	Nikon Hong Kong Ltd.	10	Nikon Lao Co., Ltd.
2	Nikon Singapore Pte Ltd.	11	Niko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henzhen) Co., Ltd.
3	Nikon Australia Pty Ltd.	12	Nikon Precision Korea Ltd.
4	Nikon India Private Limited	13	Nikon Precision Taiwan Ltd.
5	Nikon Sales (Thailand) Co., Ltd.	14	Nikon Precision Shanghai Co., Ltd.
6	Nikon Middle East FZE	15	Nanjing Nikon Jiangnan Optical Instrument Co., Ltd.
7	Nikon Imaging (China) Sales Co., Ltd.	16	Nikon Instruments Korea Co., Ltd.
8	Nikon Imaging Korea Co., Ltd.	17	Nikon Instruments (Shanghai) Co., Ltd.
9	Nikon (Thailand) Co., Ltd.	18	PT Nikon Indonesia

【资料 2】关于管理体系的构建与运作

依照“第二章 2.环境管理体系相关委托事项”的规定，进行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的构建和运用。其基本内容如【资料 3】和【资料 4】所示，构建和运用其共通的管理体系的意义如下所述。

关于体系的具体内容，最好以其组织的规模和实际情况相吻合的方法确定。【资料 3】和【资料 4】仅作参考，请以适合组织的内容构建管理体系。

1.管理体系的构建

管理体系的构建是指，依据下述（1）～（7）各项确定责任和流程，必要时将其制成文档。

- （1）方针的制定和发布
- （2）明确管理范围
- （3）管理体制与负责人
- （4）制定目标与计划
- （5）运用和管理
- （6）评价和改善
- （7）向负责人报告

2.管理体系的运用

运用是指，按照上述 1.管理体系的构建中（1）～（7）规定的责任和流程，在必要时予以记录，并将记录留存。

【资料 3】基本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 1 环境方针
(1) 正制定已得到管理层认可的环境方针。
- 2 环境管理项目
(1) 已经确定了关于企业活动、产品或服务的环境管理项目（注 9）。
- 3 环境法令
(1) 掌握了已提取的适用于环境管理项目的主要环境相关法令、法规和条例等。
- 4 环境管理体系
(1) 由管理层任命环境管理负责人。
(2) 实施环境管理时，明确责任部门与负责人、进而确定责任与权限范围。
- 5 环境教育
(1) 进行环境法令、法规相关的环境教育、突发事件训练。
(2) 定期确认员工的环保活动资格（法律性）和能力。
- 6 突发事件的准备及应对
(1) 确立发生地震或火灾等突发事件或事故时的应对流程。（联系方式、负责人、法令、对策）
- 7 监视与测定
(1) 管理监视/测定结果的记录。
- 8 内部评估的实施
(1) 通过内部评估或其他方法定期确认体系和运用情况。
- 9 通过管理层重新评价
(1) 针对改正措施及预防措施提出改善指导。

（注 9）环境管理项目：在推动环境保护的基础之上，应具体解决的问题。

【资料 4】《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指南（第 4.0 版）》

推荐由物品管理推进协议会（JAMP）发行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指南（第 4.0 版）》。其实施项目请参考如下所述。

5.1 组织状况

5.1.1 理解组织及其状况

组织应确定与其目的相关的内部和外部课题，这将影响到其达到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预期结果的能力。

5.1.2 理解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

为理解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组织应明确以下内容。

- a) 与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密切相关的利益相关方
- b) 与利益相关方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密切相关的要求

5.1.3 决定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适用范围

组织应恰当规定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适用范围。

在决定适用范围时，组织应考虑以下内容。

- a) 5.1.1 规定的组织外部及内部课题
- b) 5.1.2 规定的利益相关方的要求
- c) 与组织的化学物质的关系
- d) 组织经营的外部供应产品及交付给外部的产品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适用范围应采取文件信息形式，确保可随时使用。

5.1.4 实施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

组织需遵循本指南所示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基本思路及实施项目，建立、实施、维护和持续改进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

为获得满足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的产品，应根据组织形态，在设计和开发、采购、生产及交付的各个环节中实行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

5.2 领导

5.2.1 领导和承诺

最高管理者应通过以下活动，表明领导作用和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承诺。

- a) 承担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有效性的责任(accountability)。
- b) 确保将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融入组织业务过程。
- c) 确保必要的资源(参见 5.4.1)。
- d) 确保符合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

5.2.2 方针

最高管理者应制定、实施和保持组织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方针。并且应声明妥善执行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

5.2.3 组织角色、职责和权限

为了有效实施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最高管理者应确保相关角色的职责和权限在组织内得到分

配、沟通和理解。

5.3 策划

5.3.1 应对风险和机遇的措施

在策划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时,组织应考虑 5.1.1 规定的组织外部及内部存在的课题、5.1.2 规定的利益相关方的需求、以及 5.1.3 规定的使用范围,确定需要处理的风险和机遇,以确保实现组织预期的结果。

- a)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能够实现预期结果。
- b) 扩大预期影响。
- c) 预防或减少非预期影响。
- d) 实现持续改进。

组织应根据上述要求,策划应对风险和机遇的措施。

5.3.2 目标及其实现策划

组织应给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建立目标。组织为了达成目标,还应制定、实施和保持计划。组织需根据需要,适当重新审视目标和实现策划。

在策划时,需考虑以下内容。

- a) 应对风险和机遇的措施(5.3.1)中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统合、实施和评价有效性。
- b) 通过评价绩效获得的改进点

5.4 支持

5.4.1 资源

组织应确定和提供必要的资源,以建立、实施、维护和持续改进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

5.4.2 能力

关于能力,组织应实施以下内容。

- a) 在设计和开发、采购、生产及交付的各个环节中明确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从事人员所需的能力。
- b) 确保这些人员在适当的教育·培训或经验的基础上能够胜任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
- c) 对实施的教育·培训保留文件信息。

5.4.3 认识

组织应确保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从事人员对以下内容持有认知。

- a)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方针
- b) 与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有关的目标
- c) 与自身业务相关,需加以留意的风险
- d) 为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有效性作贡献,包括提高质量绩效的好处
- e) 不符合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基本思路及实施项目的含义

5.4.4 沟通

组织应确定以下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相关的组织内部和外部沟通。

- a) 沟通内容
- b) 实施时期
- c) 对象

d) 实施方法

e) 负责人

5.4.4.1 内部沟通

组织应就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有关信息，确立组织各阶层及功能（部门）之间的沟通手段并加以实施。

5.4.4.2 外部沟通

组织应就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必要信息，确立与外部的沟通手段并加以实施。

5.4.5 文件信息

组织应维护或保存本指南建议的文件信息，以及为保障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有效性而制定的文件信息。

5.5 运作

5.5.1 运作策划和管理

组织为满足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并实施 5.3.1 确定的措施，应策划、实施、控制和维护必要的运作(参见 5.1.4)，

保存能够证实按策划实施运作的文件信息。

组织还应确实管理委托给外部的运作(参见 5.5.4)。

5.5.2 制定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

5.5.2.1 与客户沟通

组织应在以下方面建立和实行与客户沟通的有效方式，并将内容保存成文件信息。

- a) 获取客户需遵守的法规和行业标准信息
- b) 提供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
- c) 提供与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有关的信息
- d) 对于出现投诉的产品，获取客户反馈

当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发生变化时，组织应提前将信息传达给客户。

5.5.2.2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的明确化

组织应规定对应产品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并以文件信息的形式维护。

- a) 适用法规的要求
- b)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利益相关方的指定、及其需求及期望
- c) 其他组织认为必要的内容

5.5.3 设计和开发中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

组织在设计和开发环节中，为了生产出能够满足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的产品，应根据自身产品和行业形态，明确采购、制造、交货各阶段中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相关管理标准，并采取书面形式，确保可随时使用。

5.5.4 外部供应产品的管理

5.5.4.1 获取和确认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

组织应事先规定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的获取和确认结果的处理措施，向供应方出示采购环节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相关管理标准，以获取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组织应确保获取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满足采购环节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相关管理标准的要求，并以文件信息保存结果。

需在生产开始之前，按照采购环节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相关管理标准，完成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

息的获取和确认。

5.5.4.2 确认供应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的管理状况

组织应事先规定对供应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状况确认结果的处理措施，在选择供应方时，确认其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的管理状况，并以文件信息保存结果。

组织在继续采购时，可根据需要再次确认供应方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状况，并保存成文件信息，以满足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的要求。

5.5.4.3 接收时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

组织应事先规定对采购产品的确认结果的处理措施，在接收时，确认采购产品满足组织采购环节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相关管理标准的要求，并以文件信息保存结果。

5.5.4.4 确认外包公司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的管理状况

组织将产品的设计和开发、制造等工序委托给其他组织时，应对外包公司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情况加以确认，保证遵守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并以书面形式保存结果。组织需事先规定对确认结果的处理措施。

5.5.5 生产和保管中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

5.5.5.1 生产工序的管理

组织应根据生产工序中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相关管理标准，管理生产工序，并以文件信息保存结果。

5.5.5.2 防止误用和污染

组织应采取措施，预防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对象化学物质的误用和污染。

5.5.5.3 标识和可追溯性

组织在掌握了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后，为了能够迅速利用、公开和传达此信息，应选择合适的手段，保障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的可追溯性。

应规定与组织产品有关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管理方法，并加以保存和执行。

5.5.6 变更管理

组织应抽出可能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对象化学物质造成影响的变更因素。对于变更，组织应妥善确认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信息的变化，并在实施变更前根据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做出评审。

组织还应以书面形式记录并保存变更评审结果、正式批准变更的人员（或多人）以及由评审得出的必要措施。

5.5.7 交付产品

组织应在确认产品满足了交货时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相关管理标准的前提下交付产品。

组织应保存有关交付产品的文件信息。包括以下内容。

- a) 符合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的证据
- b) 对于正式批准交付人员(或人们)的可追溯性
在产品仓库中也需妥善管理，防止误交货或污染。

组织还应根据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的对象法规·行业标准、不符合和客户反馈等，规定和实施与供应产品相关的交付后活动。

5.5.8 出现不符合产品时的措施

组织应制定发生产品所含化学物质不符合品时的组织内部，供应方、外包公司及客户的紧急联络方法和应急处理方法，并做书面规定。在应急处理后追究原因，研究和采取必要措施，防止再次发生。

要采取防范于未然的预防措施。组织应以书面形式记录和保存发生不符合品时的应对内容。

5.6 绩效评价和改进

组织应就以下内容，按事先规定的时间间隔做出评价。组织应对需要纠正的项目执行纠正措施。应以文件信息保存评价及纠正措施结果，并汇报给最高管理者。最高管理者应对评价及纠正措施的结果做出评审。

- a) 改进程度
- b) 与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有关的组织外部及内部课题的变化
- c) 包括以下趋势在内的，与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的绩效及有效性相关的信息
 - 1) 与外部利益相关方相关的沟通
 - 2) 达到目标的程度
 - 3) 产品是否符合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标准
 - 4) 不符合和纠正措施
 - 5) 绩效的评估结果
 - 6) 供应方·外包公司的绩效
- d) 资源的妥当性
- e) 应对风险和机遇的措施的有效性
- f) 改进计划

修 定 记 录		
修订日期	版本	修订内容
2005 年 10 月 1 日	第 1.0 版	制定
2006 年 10 月 1 日	第 2.0 版	部分修订（误写订正等）
2008 年 4 月 1 日	第 3.0 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统一第 2.0 版的“3.3.3 要求、协作请求等要求”和“4.运用”，修订为“4.《尼康绿色采购标准》的运用”。 · 变更“第一章尼康的基本理念”的“前言”、“第二章尼康绿色采购标准”的“1.目的”的内容 · 变更“3.2.1 采购物品中的化学物质” (主要变更点): 废除了“限制物质”、增加了“(1)化学物质禁止使用标准”中的③电池电芯的特例④聚氯乙烯(PVC)的注意事项、增加了“(3)包装材料中的化学物质标准”、增加了“(4)设备、治具(通用、专用)中的化学物质标准” · “3.2.2 生产工序中使用化学物质标准”中的禁止使用化学物质六价铬化合物变更为管理化学物质 · 对于“2.适用范围”和“3.1 对于环境管理体系的要求”各项的补充说明 · 增加了“7.信息管理”
2008 年 10 月 1 日	第 3.1 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3.1.2 建立环境影响物质管理体系”的“表 1 环境影响物质管理体系概要”中增加了“8.记录保存(历史资料管理)” · 在“3.2.1 采购物品中的化学物质标准”的“(1) 化学物质禁止使用标准”中作了下述 4 点修改 在“表 2 禁止使用化学物质和最大浓度值”中增加了“17.PFOS 类(全氟辛烷磺酸及其盐类)”、增加了“⑤关于 PFOS 类的注意点”、对“④聚氯乙烯(PVC)的注意事项”的“(c) 聚氯乙烯(PVC)的用途事例”作了补充说明、增加了“⑥从化学物质禁止使用标准豁免的应用”的〔聚合物中使用的 Deca-BDE〕的记述修改和 RoHS 指令(2002/95/EC)的豁免应用
2010 年 8 月 1 日	第 3.2 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2.适用范围”进行补充 · 增加了“3.术语定义” · 在“4.1.2 构建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中增加“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体系” · 变更、修改“4.2 对于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的要求”中的化学物质术语 · 更新“4.2.1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标准”的“(1) 禁止含有化学物质”之“⑥豁免适用化学物质禁止含有标准的用途” · “4.2.1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标准”的“(2) 管理含有化学物质”中, 将邻苯二甲酸类从 3 物质增多至 6 物质, 并增加了欧洲 REACH 法规的 SVHC 条款。 · 更新资料 5 “化审法规定的 1 级化学物质(日本国内法)”
2012 年 4 月 1 日	第 3.3 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于“2.适用范围”进行补充 · “4.2.1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标准”的“(1) 禁止含有化学物质”的“表 1 禁止含有化学物质与最大浓度值”中增加了 6 种物质 · 删除了资料 2 “尼康绿色采购标准协议书” · 增加了资料 3 “豁免适用化学物质禁止含有标准的用途” · 增加了资料 4 “豁免医疗器械、监视及控制机器特殊限制的用途” · 增加了资料 5 “REACH 法规的 SVHC”
2013 年 3 月 1 日	第 3.4 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2.1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标准”的“表 1 禁止含有化学物质与最大浓度值”中增加了注释 *6 和 *7 · 更新了资料 3 “豁免适用化学物质禁止含有标准的用途”及资料 5 “REACH 法规的 SVHC”
2014 年 4 月 1 日	第 4.0 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的单册化(删除了化学物质的相关资料) · 将方针移至封底 · 将结构更改为“第一章尼康绿色采购标准”、“第二章对供应商的委托”、“第三章评价与应对” · 删除了术语定义 · 增加了“第一章 2 绿色采购的基本理念” · 在“第一章 4.2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中增加了包装材料 · 增加了“第二章 2 环境管理体系相关委托事项”、“2.1.2 遵守适用于事业所的环境相关法令”、“2.2.2 遵守含有化学物质规范” · 增加了“第二章 2.3 供应链的对策” · 在“第二章 2.4 环境管理体系审核的应对”中增加了详细说明 · 增加了“第二章 3.1 遵守「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的规范 · 增加了“第二章 3.5 变更管理” · 增加了“第二章 3.6 不合格品的应对” · 增加了“第三章 1.2 尼康环境伙伴” · 增加了资料 3 “关于管理体系的构建与运作” · 增加了资料 4 “基本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 增加了资料 5 “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指南(第 3.0 版)”
2015 年 4 月 1 日	第 4.1 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改了“第一章 3.适用范围(2) 采购物品③包装材料的修改”

<p>2018 年 4 月 1 日</p>	<p>第 4.2 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删除“第一章 2.1 采购品的选定 (2)”的内容, 并对 (1) 的部分内容作了修订。 · 将“第一章 4.2.2 遵守包装材料规范”的内容归纳入“4.2.1 遵守产品规范”中, 并将该章节标题修改为“4.2.1 遵守采购品的相关规范”。 · 将“第二章 3.2 提交不使用保证书”的内容归纳入“3.3.3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调查的对策”中, 并将该章节的标题修改为“3.3.2 所含化学物质调查的对策”。 · 修订了“第三章 2.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相关评价和对策”中的部分语句。 · 将“资料 1 集团分公司一览”更新至 2018 年 3 月 1 日的内容。 · 删除了“资料 2 不使用保证书 (例)”的内容。 · 将“尼康环境管理基本方针”更改为“尼康环境活动方针”。 · 将“尼康采购基本方针”更新为最新版本。
<p>2020 年 4 月 1 日</p>	<p>第 4.3 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改了“第一章尼康绿色采购标准 2. 绿色采购的基本理念 2.1 采购品的选定” · 修改了“第一章尼康绿色采购标准 3. 适用范围 (2) 采购物品 ①成品 ②零件和材料” · 增加了“第一章尼康绿色采购标准 3. 适用范围 (3) 适用除外” · “第二章对供应商的委托 3.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相关委托 3.1 遵守《别册 对象化学物质表》的规范”的“委托内容也会有所区别”中增加了注释 · 增加了“第二章 对供应商的委托 3. 环境影响化学物质相关委托 3.3 防止工序中混入及污染的应对措施” · 更新“【资料 1】集团分公司一览” · 更新“【资料 4】《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指南》”
<p>2021 年 11 月 1 日</p>	<p>第 4.4 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加了“第二章 对供应商的委托 2.4 环境管理体系调查的准备” · 更新“【资料 1】集团分公司一览”

尼康环境活动方针

基于“信赖和创造”的企业理念，为实现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让下一代可以继承健全的环境，尼康在所有的业务活动中，都遵循以下方针开展活动。

※ 尼康指株式会社尼康及全球集团公司。推荐相关公司遵守本活动方针或与其相等的准则。

●有效利用资源

节约能源，促进水、原材料的缩减、再使用及循环利用，努力抑制并减少温室气体及废物等环境负担。

●提供环保产品

在规划、开发、设计等各阶段，都对环境（包含生物多样性）和安全进行评价，努力提供环保产品。

●降低生命周期内环境负担

家及地区制定的环境相关法律法规及各种国际条约，也积极应对利益相关者提出的要求，设在生产、流通、使用、废弃等生命周期的各阶段，努力开发环保技术，积极引进有利于环保的材料及设备，使环境负担降至最低。

●遵纪守法

不仅遵守各个国家及地区制定的环境相关法律法规及各种国际条约，也积极应对利益相关者提出的要求，设定单独标准并努力达成。

●防止污染

为降低对健康、安全及环境的风险，谨慎使用化学物品，防止污染。

●联合利益相关者

联合利益相关者，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各种环保活动。积极公开、提供相关信息，努力降低环境负担。

●教育

提升员工环保意识，推进各项环境活动，贯彻对员工的教育。

尼康采购基本方针

尼康认为，“供应商与尼康，是以共同为社会创造、提供有用产品和解决方案为目的而结成的合作伙伴”。在此理念基础上，努力加深相互理解、构筑信赖关系，谋求共存共荣。

1. 可持续的企业活动

尼康公司，在遵守法令与社会规范，开展健全公正的企业活动的同时，也积极致力于解决供应链中出现的强迫劳动、雇佣童工、环境破坏等社会课题。

我们还针对整个供应链，提出认识上述社会责任并采取行动的要求。

2. 开放门户的采购

尼康站在长远性和国际性立场上，进行内外广泛开放的采购活动。

3. 基于公正竞争的采购

尼康以公正自由竞争的原则为基准，优先选择那些在质量、经济效益、交货时间、技术乃至社会责任的践行等企业诚信度上拥有优良特性的供应商。

*尼康是指株式会社尼康及其国内外子公司。建议关联公司适用此基本方针或相当于此方针的内容。